

金茂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8]1266 号文核准，金茂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第一期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期限为 5 年期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发行规模为 18 亿元。

2019 年 2 月 20 日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.72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2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（简称为“19 金茂投”）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19 年 2 月 1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金茂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金茂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金茂投资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

2019年2月21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金茂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金茂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金茂投资管理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